

##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2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9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首席合伙人：张彩斌

2021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49 人

2021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18 人

2021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30 人

2021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4,957.32 万元

2021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8,190.38 万元

2021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7,426.03 万元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9 家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26	制造业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C35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C29	制造业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021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5,474 万元

2021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9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 3. 诚信记录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钢

1996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 1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1994 年 6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1 年 12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三景科技(430393)、鑫鑫农贷(832088)、瀚易特(835049)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顾华

2017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8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7 年 10 月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18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

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有苏轴股份(430418)、苏州电瓷(834410) 创元数码(873621)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雷

199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3 年开始在公证天业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有芯朋微(688508)、江南水务(601199)、亚星锚链(601890)等，具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拟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均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 审计收费

本期 2022 年审计收费 3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30 万元。

上期 2021 年审计收费 25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5 万元。

本期审计收费金额同比增幅 20%，主要原因是统筹考虑了审计工作量增加和业内行情。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年度审计机构。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文建、袁建新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保持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熟悉公司业务。鉴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及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理由恰当。

《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及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议案内容与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对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影响：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相应审计工作的资质，该所在公司审计工作中表现出专业的执业能力及勤勉、尽责的工作精神，有利于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聘请其提供审计服务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聘任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关于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轴承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1 日